浙金院〔2012〕36号

浙江金融职业学院
关于成立笃行创新创业学院的决定

各部门：

为了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进一步培养学生的创新创业意识和精神，提升学生创新创业素质和能力，把学生培养成为具有较强创新创业意识、职业竞争能力以及良好抗挫能力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。经研究，决定成立浙江金融职业学院笃行创新创业学院。成员及组织机构如下：

院务委员会：

主　　任：盛　健

副 主 任：姜　进　　王　琦　　方　华　　章金萍

委　　员：张鹏超　　郭福春　　王　华　　刘俊剑　　朱　明

叶　健　　王懂礼　　董瑞丽　　何惠珍　　殷世波

邹宏秋　　朱建新　　张海燕　　李　华

秘 书 长：章金萍（兼）

常务机构：

院　　长：姜　进

副 院 长：章金萍（常务）　殷世波　王懂礼

教 务 长：祝宝江

副教务长：董仕华　徐　烨

二〇一二年四月一日

主题词：笃行创新创业学院　成立　决定

浙江金融职业学院办公室　　2012 年 4 月 1 日印发